

## 浦银安盛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

## [2015] 第四季 度 报 告

基金管理人: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
基金托管人:中航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
报告送出日期:2016年1月21日

**§ 1 重要提示**  
基金管理人的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、及时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  
基金托管人声明: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、及时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。

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。投资有风险,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。

本报告中所引用的数据未经审计。

本报告期自2015年10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。

## § 2 基金产品概况

代码	行业类别	公允价值(元)	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(%)
A	农、林、牧、渔业	-	-
B	采矿业	2,473,416.09	2.91
C	制造业	29,478,590.03	34.73
D	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	3,327,126.96	3.92
E	建筑业	3,708,047.38	4.37
F	批发和零售业	2,037,174.00	2.40
G	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	2,953,501.90	3.36
H	住宿和餐饮业	-	-
I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	4,827,466.60	5.70
J	金融业	24,946,785.76	29.39
K	房地产业	4,306,230.07	5.08
L	租赁和商务服务业	489,148.66	0.58
M	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	-	-
N	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	568,287.00	0.67
O	居民服务、修理和其他服务业	-	-
P	教育	-	-
Q	卫生和社会工作	226,362.74	0.26
R	文化、体育和娱乐业	269,620.00	0.32
S	综合	382,540.00	0.45
合计		89,004,317.39	94.26

本基金的股票投资比例为80%~130%,其中投资于沪深300指数成分股的比例不低于80%。

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沪深300指数成分股,力求对沪深300指数进行有效跟踪,同时将部分资产投资于非指数成份股,以求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,获得超越沪深300指数的收益。

本基金投资于股票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%,投资于债券等其他金融工具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20%。

本基金的股票投资比例不高于70%。

本基金的股票投资比例不高于70%。